

2022年6月10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香港預防及控制 2019 冠狀病毒病的措施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政府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的整體工作和相應措施提供最新資料。

疫情研判

2. 自第五波疫情從 2021 年 12 月 31 日開始以來，截至 2022 年 6 月 5 日，共錄得核酸陽性檢測個案 750 389 宗及快速抗原測試陽性個案 452 133 宗，死亡個案累計 9 173 人。

3.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已就上述死亡個案首 9 166 宗作出初步分析，顯示此 9 166 宗個案的整體死亡率佔該段期間整體 1 200 573 宗本地感染陽性檢測個案的 0.76%。在 9 166 名死亡個案中，絕大部分為長者，年齡在 80 歲以上有 6 508 名（約 71%），70 至 79 歲有 1 534 名（約 16.7%）。就接種疫苗情況而言，80 歲以上患者的整體死亡率為 10.4%；當中沒有接種疫苗的死亡率達 16.5%；而接種兩劑和三劑疫苗的死亡率則大為降低，分別只有 3.8% 和 1.2%。安老院舍在第五波疫情中感染情況極為嚴重，截至 2022 年 6 月 5 日，803 家安老院舍¹，已經有 797 家有陽性檢測個案（99.3%），但隨着疫情於 4 月開始緩和，截至 2022 年 6 月 5 日，過去一星期只有 2 家安老院舍呈報新增個案，共涉及 2 名員工。

4. 另一方面，繼 2022 年 4 月第五波疫情開始緩和後，

¹ 包括 794 家根據《安老院條例》（第 459 章）獲發牌照的安老院及 9 家在《私營醫療機構條例》（第 633 章）附表 10 所列的護養院。

疫情在 6 月初於社區有回升跡象。截至 2022 年 6 月 5 日，過去一星期，每日陽性檢測呈報個案從 5 月 30 日的 275 宗，上升至 6 月 5 日的 515 宗。此外，衛生防護中心自 2022 年 5 月初恢復個案及接觸者追蹤後，陸續發現涉及食肆及社交會所等本地感染個案群組（包括食肆群組、「私房菜」群組、桌球會所群組、酒吧群組等），而近日發現的群組爆發個案當中，亦有本地感染個案涉及 Omicron 變異病毒株新亞系，例如 BA.2.12.1，情況不容忽視。

抗疫政策

5. 第五波疫情發生以來，特區政府高度重視疫情防控工作，認真貫徹中央政府要求，積極控制疫情。特區政府通過加強公共衛生和社會管控措施，減緩了疫情上升速度，壓低了疫情高峰；香港醫療衛生系統、醫護人員盡職盡責，努力維持醫療秩序；全港社會基本平穩、生活秩序基本正常。特區政府堅持以「動態清零」為目標，繼續採取「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的疫情防控策略，並以「三減」、「三重」及「一優先」為防控重點，即以「減少死亡、減少重症、減少感染」為目標，以「重點人群、重點機構、重點場所」為關鍵，以及以「老年人群」為優先，務求加強整體防護屏障，確保社會可以在復常之路穩步前行。

6. 雖然本地第五波疫情早前的急升明顯受到遏制，但特區政府絕不鬆懈，一方面繼續全力落實「減重症、減死亡、減感染」的工作，另一方面參考應對第五波的經驗，檢討各個防疫抗疫環節並提升相關能力。

7. 第五波疫情的經驗顯示，核酸檢測輔以快速抗原測試在遏止疫情起了關鍵作用。現時全港每日進行約 6 萬次核酸檢測及約 60 萬次快速抗原測試²，包括不同組別人士的強制檢測及快速抗原測試，確保在出現零星爆發時就能在短時間內發現陽性個案，及早切斷傳播鏈。

² 包括曾到訪較高傳染風險地點人士進行的強制檢測、不同高風險高暴露群組的從業員（包括檢疫中心／酒店／設施／專車、機場、貨櫃碼頭及船務、凍房的工作人員等）進行的定期核酸及快速抗原測試，以及學校學生和教職員及安老院、殘疾人士院舍及護養院院友和員工、醫管局員工、前線抗疫公務員等每天進行的快速抗原測試。

8. 在疫情監控方面，政府一直透過各項指標密切監察疫情，包括陽性個案呈報數字、污水監測病毒量、社區核酸檢測陽性比率及「圍封強檢」行動的陽性個案比率等。另外亦會監察陽性個案的住院率、重症比例及死亡率等指標。過去一周香港的疫情出現一些變化，由於個案增加，一些監測疫情的指標亦無可避免地有上升的現象，我們會密切監察情況。政府已按早於3月21日公布的「復常」路徑，循多方面有序重啓社會及經濟活動，盡力平衡三方拔河，既顧及經濟影響和市民承受程度，也以不削弱防疫抗疫的目標為依歸。

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援

9. 中央政府一直大力支持特區政府的防疫抗疫工作。自2月12日兩地在深圳舉行疫情專題交流會後，支援香港的人員和力量即在短時間內到達或開展。中央政府先後派出五批內地醫療專家來港，協助香港特區的抗疫工作，專家抗擊新冠疫情的豐富經驗，有助特區應對疫情。特區政府根據內地專家的建議、疫情態勢和防控需要，確定了整體和分階段目標及其實施路徑。

10. 除了多個不同範疇的專家團隊針對特區的實際情況給予指導，並在流行病學調查、安老院舍感染控制及老年人重點人群進行病毒檢測及管理慢性疾病等防控措施、以及在結合中醫和中成藥來預防及治療新冠肺炎等方面給予了寶貴的意見，中央政府也組織了內地醫護人員抵港參與抗疫工作、建立社區隔離及醫療設施、調派流動檢測車、檢測技術人員及採樣人員到港，這些措施均有助特區在短時間內大幅提升防疫抗疫能力，令特區成功在短時間內遏止疫情的上升趨勢。中央政府給予香港特區的各方支援措施按不同範疇詳述於“具體抗疫措施”的相關段落。

11. 在中央強大支援和香港特區社會各界全力配合的情況下，特區第五波的疫情較高峰時已明顯受到遏制，市民生活大致回復正常。然而，特區政府絕不會掉以輕心，會繼續謹守「外防輸入」及「內防擴散」的防疫策略，並不斷制訂措施及優化現時的防疫系統，制訂預案，並密切監察輸入個案涉及變異病毒株的情況，防範疫情爆發或有下一波的來臨。

具體抗疫措施

(a) 擴大醫院的治療能力

12. 在中央的大力支持下，配合「減少死亡、減少重症、減少感染」的抗疫政策，政府聯同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採取以下措施，大大提升公立醫院救治新冠病人的能力，從而令他們不會因沒有足夠病床或及時救治而變成重症。截至 6 月 6 日，在醫管局因新冠病毒而住院的人數仍較上周下跌，有 367 人，當中有 18 人的情況屬危殆或嚴重，在該 18 人當中有六人需要接受深切治療，這組數字暫時呈平穩並較早前出現回落趨勢。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陽性個案的住院率、重症比例及死亡率等指標。

(一) 醫管局已經將部份普通病房改裝為臨時隔離病房及設立多所定點醫院（包括天水圍醫院、北大嶼山醫院、東華三院馮堯敬醫院、律敦治醫院、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 及 靈實醫院等）。為集中人手及資源照顧病人，伊利沙伯醫院亦已於 3 月 13 日轉作 2019 冠狀病毒病定點救治醫院，接收病情嚴重的新冠病人。連同原有隔離病床，醫管局可提供共約 11 500 張病床，即近半普通科病床（急症及復康病床）收治新冠患者。鑑於疫情緩和，部份改裝病房已回復收治非新冠患者的普通病房。醫管局會密切監察疫情發展，並按需要調配人手及調整服務以重新調動上述病床接收新冠患者。

(二) 中央政府派出由不同專業的醫護人員組成的內地援港醫療隊分批於 3 月抵港，醫療隊與醫管局全面協作，加入新冠治療中心（亞博館）的團隊，與本地醫護人員並肩為確診的新冠病人提供適切治療。在醫療隊的協助下，醫管局已全力提升新冠治療中心（亞博館）的服務規模、容量和護理程度，為較年長、有更多自身疾病及缺乏自理能力的病人提供更適切的治療。隨著疫情緩和，新冠治療中心（亞博館）已於 5 月 4 日進入備用狀態，內地援港醫療隊亦已撤回內地休整，有需要時再馳援香港。

(三) 位於落馬洲河套區的中央援港應急醫院已於 5 月上旬完工並交付有關單位。這間應急醫院將由內地醫療團隊協助營運，特區政府正與深圳市人民政府有關部門商討細節，並將適時公布有關安排。

13. 因應上述措施，現時危殆或嚴重新冠病人都已可獲安排入院接受治療。醫管局會為情況危殆或嚴重的新冠患者，以及其他有住院需要的患者提供器官支援、氧氣治療、抗病毒藥物等服務。情況危殆而需要呼吸機支援的病人已由 3 月中旬約 250 人回落至現時少於 10 人，目前仍在深切治療部的新冠患者只有少於 10 名。

14. 為加強支援社區的確診病人，落實分流分層照顧患者，醫管局分階段啟動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指定診所，協助治療因較輕微感染徵狀而需要獲得醫生診症服務的社區確診病人，特別是較高風險患者（包括 70 歲或以上長者、五歲或以下小童、懷孕 28 周或以上的孕婦，以及免疫力受抑制的病人）。考慮到市民對普通科門診服務的需求及疫情發展，醫管局已開始分階段停止指定診所服務並恢復普通科門診診所的服務。現時，醫管局仍維持 7 間指定診所的服務，以繼續支援社區確診病人。為應對可能出現的新一輪疫情，醫管局會繼續配合政府的防疫政策，按疫情需要調整指定診所及普通科門診服務，以為有需要的病人提供適切的治療。指定診所由 3 月 15 日起亦另設「關愛預約專線」，供較高風險確診病人（包括長者）預約醫生診症服務。截至 6 月 5 日，指定診所已為超過 124 100 人次提供醫生診症服務，當中超過 17 700 人次為經「關愛預約專線」預約服務的較高風險確診病人。

(b) 分流和分層治療

15. 我們同時須要按新冠病人的病情進行分流和分層治療，特別是針對長者。具體措施如下：

(一) 適時設立長者隔離及暫託的社區設施，給予一些病情較輕或已穩定的長者病人在醫護監察下康復。這一類專為長者而設的社區隔離及暫託中心由社會福利署營運，主要以應對安老院舍、需要長期臥床的確

診院友為主，症狀輕微或沒有病徵的院友在相關部門評估後可被送往暫託中心接受醫護監察，暫託中心同時會接收經醫管局評估後確認為正在康復並適合入住的長者，讓他們在醫護監察下康復，並透過外判照顧專隊與私人機構或非牟利機構，提供基本膳食及護理支援。醫管局會透過私家醫院、私人醫療集團或本地大學醫學院提供醫療支援。在第五波疫情高峰期，暫託中心共提供約 3 000 個床位，包括位於亞博館的 1 000 多張床位；啟德郵輪碼頭的暫託中心；及五個由室內體育館改裝而成的中心，分別位於彩榮路、石硶尾公園、港灣道、天水圍及荃灣西約體育館。隨著疫情逐漸緩和，暫託中心將陸續改用作檢疫中心或關閉。直至 5 月 31 日，仍運作的暫托中心床位共 160 個，另有約 850 個暫託中心床位改用作檢疫中心床位。政府會因應疫情發展，檢視暫託中心的用途，適時關閉或重啟有關服務。

- (二) 加強支援安老院和殘疾人士院舍，包括強烈要求院舍實施「閉環管理」，並為院舍員工安排專用酒店和專車點到點往返院舍上班，避免把病毒帶入院舍。院舍員工在下班及休假期間須留在酒店，確保有效執行防疫措施。截至 5 月 31 日，累計共有 514 名員工曾入住專用酒店。
- (三) 為識別在社區的高風險病人，「隔離護理觀察系統」已於 3 月 15 日啟用，透過網上平台支援確診病人。在社區的確診病人（包括 70 歲或以上長者）會收到附有連結的短訊，可透過連結登記，在網上平台或互動語音電話系統報告嚴重病徵。醫管局也會透過系統識別在社區的高風險病人並及早提供支援。此外，系統也會提供健康建議及相關資訊，亦設渠道供報告確診後指定日子的快速測試結果。
- (四) 醫管局的「護訊鈴」會透過「隔離護理觀察系統」及衛生防護中心之相關系統識別高風險的確診者，提供電話支援服務。護士團隊會每天檢視確診者名單，主動接觸長者及其他高風險病人，評估他們的健康狀況，提供相關資訊及支援，按需要建議病人到指定

診所就醫。

(五) 支援一些沒有病徵或只有輕微病徵的在家確診長者。我們將會為這些長者派送一個更豐富的抗疫物資包，內有快速測試包、中成藥、溫度計、健康手冊等。

16. 盡快讓一些沒有病徵或徵狀輕微的新冠確診者入住隔離設施，可切斷傳播鏈，防止病毒在社區傳播。目前，本港的社區隔離設施包括竹篙灣社區隔離設施、一間社區隔離酒店、以及在中央的全力支持下，火速完成興建的六個方艙社區隔離設施及位於落馬洲河套區的隔離設施。此外，加上在竹篙灣（第五及第六期）及啟德興建的隔離設施，到6月底時共可提供約23 400個單位。

17. 自去年年底第五波疫情開始，本港一直採取五層分流措施，以處理嚴重檢測陽性的本地個案的隔離，以及適當地為他們的密切接觸者安排於家居或指定設施進行檢疫。近日發現的群組爆發個案當中，有本地感染個案涉及Omicron變異病毒株新亞系，例如BA.2.12.1，亦有部分輸入個案涉及其他新亞系如BA.4和BA.5，而海外證據已指出它們更具傳播力及免疫逃逸機會。衛生防護中心根據風險評估，特別是該些變異病毒株在社區進一步傳播的潛在風險，決定這些涉及新的變異病毒株亞系的個案，包括近期於本地傳播的BA.2.12.1的個案和他們的密切接觸者，為審慎起見，均須被安排到受控的環境進行隔離，以便更好地監測和觀察他們的情況。此為根據風險評估而就相關個案作出的特別措施，並不代表前述的整體檢疫和隔離政策有所更改。

(c) 私家醫院參與抗疫工作

18. 公私營協作計劃方面，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病不同階段的疫情發展，醫管局自2020年初起會適時調整非緊急及非必要醫療服務。為配合服務調整，醫管局已擴闊部分現行公私營協作計劃的服務範圍，當中包括擴展公私營協作放射診斷造影計劃的服務群組至所有合資格癌症病人，增加共析計劃中的血液透析名額，及擴展腸道檢查公私營協作計劃至近期因疫情而延期的大腸鏡個案。

19. 此外，醫管局亦積極聯繫私家醫院及私營醫療機構

開展新公私營協作計劃，分流部分公立醫院病人於私營界別接受診治，這些項目包括初生嬰兒黃疸治療、剖腹分娩、癌症病人的放射治療、骨科手術、膀胱鏡檢查、胃鏡檢查及乳癌手術。病人只需繳付公立醫院費用便可盡早得到診治。

20. 隨著疫情緩和，上述大部份新開展的協作計劃亦相繼於 2021 年完結。直至 2022 年 1 月開始受到第五波疫情衝擊，醫管局進一步增加了不同公私營協作計劃的服務名額，例如共析計劃下的血液透析名額及耀眼行動下的白內障手術名額；同時亦再次啟動胃鏡檢查計劃；及再次擴展腸道檢查公私營協作計劃至因疫情而延期的大腸鏡個案。為應付公立醫院病床需求急劇增加，醫管局透過與兩間私家醫院既定的低收費病床機制，及在特區政府協助下與所有私家醫院（共 13 間）開展新的協作計劃，轉介病人到私家醫院接受治療。其後疫情緩和，醫管局在安全及可行情況下逐步恢復部分非緊急及非必要醫療服務，亦保留了足夠隔離病床接收新冠病人，因此需要轉介到私家醫院接受延續治療的病人數目逐漸回落。轉介病人到私家醫院的協作計劃遂於 5 月 31 日完結，但與兩間私家醫院的低收費病床機制仍然繼續運作以紓緩公立醫院住院病床的壓力。

(d) 新冠藥物供應

21. 兩款新冠口服抗病毒藥物已證明防治重症方面，藥物治療至為重要。醫管局分別於 2 月下旬及 3 月中引入治療新冠的口服抗病毒藥物莫納皮拉韋（Molnupiravir）及帕克斯洛維德（Paxlovid）。醫管局會持續參考專家意見積極購入及儲備合適數量的口服抗病毒藥物，在公立醫院、社區隔離設施、長者暫託中心、指定診所及院舍適時處方給適合的病人，以減低入院需求及死亡率。醫管局亦以儲備藥物的形式為私家醫院及暫託中心提供治療新冠病毒的藥物，包括兩款口服抗病毒藥物。由 3 月 30 起，確診輕症的安老院舍院友，毋須經急症室分流，可直接入住暫託中心。中心內的醫生可為病人提供新冠口服抗病毒藥物。

22. 新冠口服抗病毒藥物對減低死亡及住院風險有成效，

為令更多的新冠病人³得到適切藥物治療，醫管局早前已放寬兩款新冠口服抗病毒藥物的處方指引，醫生會盡量為更多合適的病人處方新冠口服抗病毒藥物。截至 5 月 31 日，公立醫院已為約 28 400 名病人處方兩款新冠口服藥物。

23. 此外，由 4 月中旬起，使用醫健通的私家醫生可通過特設網上平台申請取得兩款新冠口服抗病毒藥。截至 6 月 7 日，已有 302 名私家醫生透過平台取得有關藥物，其中 248 名私家醫生已載列於 2019 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的公開名單上，供市民參考。

(e) 康復後治療

24. 醫管局一直為有醫療服務需求的新冠病人提供所需支援。視乎臨床工作隊伍的評估和意見，醫管局會安排痊癒的新冠病人覆診，並按臨床需要轉介他們接受其他康復服務，包括不同專科、專職醫療的復康服務及心理支援服務等。

(f) 中醫藥抗疫治療工作

25. 在第五波抗疫戰中，中醫藥已全方位、全鏈條、全覆蓋深度參與疫情預防、治療以至復康的全過程，充分發揮中醫藥的優勢及作用，配合香港疫情防控重點策略。考慮到香港中醫藥業界資源主要集中於私人市場，特區政府聯同醫管局及相關中醫藥界持分者推展各項工作。

26. 在預防方面，中醫藥對維持健康，預防疾病的理念有深刻的認識，而中醫藥業界一直透過不同途徑向市民推廣「治未病」以至防疫抗疫的知識和具體方法，在基層健康層面守護市民健康。為了全面支援中醫藥界，特區政府透過中醫藥發展基金預留資金，並加快處理及優先審批與防疫抗疫有關的項目，包括資助及推動中醫藥界向市民廣泛推廣中醫藥防疫知識、舉辦感染控制培訓項目、資助中醫診所提升感染控制設備、資助及鼓勵中醫藥業界善用科技採用遙距診療模式等。

³ 尤其以下三類病人：(1) 所有年滿 60 歲或以上人士（不論完成基本疫苗接種與否）或 (2) 年齡少於 60 歲而未完成基本疫苗接種，但有高危因素人士，或 (3) 免疫力嚴重低下之人士（不論完成基本疫苗接種與否）。

27. 在治療方面，中醫藥亦在「分層分流」機制之中扮演重要角色，有關工作包括：

- (一) 早於 2021 年 1 月，醫管局在社區治療設施（其後更名為新冠治療中心（亞博館））／北大嶼山醫院香港感染控制中心推出「住院病人中醫特別診療服務」，為住院病人提供中醫藥治療，發揮中西醫協作在抗疫治療的優勢，展示了整個醫療界別同心抗疫的精神，而內地援港醫療隊早前亦協助醫管局進一步完善服務模式。自新冠治療中心（亞博館）於 5 月上旬轉為備用狀態，有關服務亦移師至北大嶼山醫院香港感染控制中心。至今已有超過 530 名病人參與，並已提供超過 2 900 次診療；
- (二) 在社區隔離設施方面，特區政府透過醫管局分發抗疫中成藥予接受隔離人士。醫管局亦特別設立免費「中醫諮詢服務」熱線，由註冊中醫師解答隔離人士及公眾人士有關中醫藥使用的問題，提供專業支援以協助市民正確用藥，至今已累計處理超過 11 900 宗電話諮詢；
- (三) 暫託中心方面，在食物及衛生局的支持下，香港大學及香港浸會大學中醫藥學院早前分別在觀塘彩榮路體育館暫託中心及啟德暫託中心內為新冠確診長者提供中醫為主的診療服務，輔以中西醫協作模式，共同巡房及訂定醫療方案，並為病人處方合適中藥，紓緩症狀及調理身體；
- (四) 第五波疫情嚴峻對安老院舍的影響甚大，在安老院舍方面，醫管局迅速牽頭透過大學、中醫藥業界、中醫學會及非政府機構等社區中醫服務提供者動員參與「安老院舍中醫診療服務」，為確診的安老院舍院友及院舍職員提供遙距中醫診症或外展中醫服務。有關服務亦已進一步擴展至中醫藥復康診療，以便康復院友可在安老院舍接受診療，無須舟車勞頓。服務自今年 2 月開展至今，

已有 245 間院舍參加，並已提供超過 10 600 次診療；

- (五) 特區政府在抗疫物資包中加入抗疫中成藥，讓相關人士可按需要並在中醫師的指導下使用，全覆蓋地發揮中醫藥的治療作用；
- (六) 食物及衛生局透過「中醫藥發展基金」推出一項特別支援計劃（名為「齊心抗疫—中醫藥遙距診療計劃」），資助中醫師為有關患者提供免費中醫遙距診症服務及提供中藥配送服務，讓中醫藥界可以全力投入抗擊疫情的工作上，全面動員香港中醫藥業界集中於私人市場的資源。計劃由香港中醫中藥界聯合總會統籌，並在 3 月 22 日正式接受市民報名，至今已提供超過 3 500 次診療。因應市民需要，除在家隔離患者外，計劃現時亦接受 7 天內新冠病毒測試轉陰的確診人士求診；
- (七) 考慮到香港中醫藥業界資源主要集中於私人市場，特區政府早前已主動邀請中醫藥界盡量採取可行的方法為市民提供中醫藥專業支援，以中醫藥對抗第五波疫情。多個中醫藥團體積極回應，百花齊放，針對不同接觸層面及群組，開展中醫遙距診症服務，為有需要人士提供中醫藥諮詢及治療，並在可行的情況下為患者派送所需藥品。部分中醫藥團體和機構更發起義診活動，中藥界也積極參與資助義診的藥物，支援受疫情影響的香港市民；及
- (八) 市民近日對於中醫藥防疫抗疫工作的接受程度及信心顯著提升。特區政府衷心感謝中央捐贈及支援特區政府採購三款抗疫中成藥，包括「連花清瘟膠囊」、「金花清感顆粒」及「藿香正氣片／膠囊」，至今已安排陸續分發的數量超過 956 萬盒，大部分透過防疫服務包分發予全港市民。有關中成藥會繼續透過不同渠道（包括：隔離及檢疫人士抗疫物資包、「圍封強檢」行動、社區隔離設施、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中醫藥業界及社區

團體等）分發予確診患者、有需要人士以至廣大市民，共同用好中醫藥，打好抗疫戰。

28. 考慮到中醫藥在復康方面有明顯優勢，醫管局早於2020年4月推出「中醫門診特別診療服務」，在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為出院病人／完成隔離人士，按實際病況提供不多於10次免費中醫內科門診復康服務，以中醫藥治療後遺病徵。服務廣受市民歡迎，至今已有超過31 900名康復病人參與，並已提供超過102 200次診療。在第五波疫情下，需要康復診療的人數激增，服務需求急劇上升，醫管局亦已透過不同措施增加服務以應付有關需求。

29. 特區政府感謝中央政府派出援港抗疫中醫專家組在3月下旬至4月初來港指導。專家組在港期間深入了解本港中醫藥在疫情防控不同層面的實際應用情況，並就香港進一步發揮中醫藥防疫抗疫治療工作的功能，同時鞏固中醫藥作為香港醫療系統的重要部分，提出了寶貴意見。專家組亦為本港中醫藥界制定了四個方案，涵蓋中成藥居家使用、中醫診療、中醫康復指導和中醫藥預防治療，有關內容已上載2019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我們並會繼續透過社交媒體及中醫藥業界等不同渠道推廣，供中醫藥界及市民參考。

30. 政府會在現有防疫抗疫措施和中醫專家組所提建議的基礎上，與中醫藥界持份者緊密合作，繼續擴大中醫藥在香港的普及與應用，從而推動香港中醫藥的長遠發展。

(g) 檢測措施

31. 政府一直推行以風險為本的檢測策略，持續大幅提升病毒檢測能力，以配合「圍封強檢」、「強制檢測」和「願檢盡檢」，達致「早發現、早隔離、早治療」的目標，務求於最短時間內切斷傳播鏈。在過去數月得到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和為香港提供大量的人力和物資支援，特區維持充足的病毒檢測能力，繼續多管齊下加強監測和檢測力度。

32. 自第五波疫情爆發以來（2020年12月31日至2022年5月30日），全港社區檢測次數共約1 900萬次，以人口比例計算是全球其中一個核酸檢測強度最高的地區。本地各檢測承辦商已調配人手和儀器應付檢測需求，並通過中央協

助設立了三所臨時氣膜實驗室，加上從內地到港的採樣人員、檢測技術員以及流動檢測車，使本地檢測量曾一度增至每日 20 至 30 萬次。因應現時本地核酸檢測需求，其中兩所臨時氣膜實驗室已暫時停止運作。截至本年 6 月初，本港實際社區檢測量每日約為 6 萬個樣本，私營化驗所的檢測量則約為單管 15 萬個樣本，如有需要可增至約 20 萬個，足以應付現時市民對核酸檢測的需求。

強制檢測及特定群組檢測

33. 政府因應疫情形勢的最新變化，以風險為本為原則審視了檢測服務優次，於本年 3 月 22 日恢復發出強制檢測公告，要求曾經到訪較高傳染風險地點的相關人士（包括居民、員工和訪客等）進行核酸檢測。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會根據流行病學調查及風險評估，包括近期掌握的疫情數據（例如檢測陽性個案及污水檢測結果）訂定相關風險地點名單。三個月內曾經檢測呈陽性結果的人士（包括衛生署已記錄的核酸檢測陽性個案，以及已向衛生署申報的自行快速抗原測試陽性個案），則無需接受強制檢測。為配合上述措施，「安心出行」應用程式亦會發出強制檢測公告通知，提醒曾經到訪指定地點的人士。由恢復發出強制檢測公告至今（即 3 月 22 日至 6 月 7 日），已涵蓋超過 2 760 個處所。現時，政府每日均就最少 40 幢陽性檢測個案曾到訪的住宅大廈，以及若干個非住宅地點（如餐廳、商店等）發出強制檢測公告。

34. 政府會繼續全力追蹤曾到過強制檢測公告指明地方並可能受感染人士，並嚴肅跟進相關人士有否遵從檢測公告。任何相關人士如未有遵從檢測公告即屬犯罪，可處定額罰款，並會收到強制檢測令，要求該人士於指明期間內接受檢測。為加強阻嚇力並維持不同罰則之間的分級，政府由本年 3 月 31 起，提高不遵從強制檢測指示及強制檢測公告的相關罪行罰則，最高可被判處第四級罰款（25,000 元）及監禁六個月。不遵從強制檢測令即屬違法，並可處第五級罰款（50,000 元）及監禁六個月。

35. 另外，政府會延續其他於 2 月 25 日修訂的檢測安排，包括：

- (一) 持續針對風險更高的樓宇進行限制與檢測宣告行動（即「圍封強檢」行動），而檢測行動後續的強制檢測規定已改為讓居民進行快速測試；
- (二) 就高暴露風險特定群組的從業員（包括檢疫中心／酒店／設施／專車員工、機場員工（「橙區」及「綠區」）、貨櫃碼頭及船務、凍房工作人員等），須每七天進行強制檢測，而上水及荃灣屠房的從業員則須由 2 月 28 日起，每兩天進行核酸檢測。同一時間政府會透過業界向相關從業員派發快速測試套裝，供他們在檢測周期中進行更頻密測試；及
- (三) 減省衛生署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的覆檢程序，現時已由檢測營辦商檢測為初步陽性的個案會立即獲後續跟進，而檢測營辦商的核酸檢測陽性個案將被直接視為確診。

支援長者多做檢測

36. 鑑於長者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後危重及死亡的風險甚高，政府特別重視保障長者的防疫抗疫工作，老年人被列為須保護的重點群組，而安老院／護養院則被列為須加強防疫的重點機構。為盡早識別出患者以確保長者一旦感染新冠病毒時能及早獲得適切治療，現時政府會為所有 60 歲或以上長者，於社區檢測中心及流動採樣站提供無需預約、由專業人員採樣的免費新冠病毒核酸檢測服務。此外，為支援及鼓勵長者養成恆常自我檢測的習慣，政府由 4 月 19 日起，透過不同的長者地區醫療和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單位⁴，向 60 歲或以上的長者免費提供快速抗原測試套裝。截至 5 月底，政府經相關途徑已派發接超過 780 萬份測試套裝。

37. 社會福利署自今年 2 月起向全港所有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派發抗原快速測試套裝，供員工及院友免費使用。員工須在每天上班前進行測試並取得陰性結果方可到院舍

⁴ 包括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基層醫療健康辦事處轄下地區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社會福利署資助的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長者活動中心及其他社區照顧服務單位；衛生署轄下長者健康中心；及由醫管局、非政府機構和本地大學三方協作的中醫診所暨教研中心。

值勤，同時也要求院舍每天為院友安排測試。此外，在第五波疫情逐步回穩之際，政府為加強安老院／護養院的防疫抗疫能力，在 5 月內分階段為全港所有安老院／護養院的院友進行核酸檢測，共覆蓋約 800 間院舍共超過 18 900 名院友⁵，除確認 90 多宗沒有傳染性的復陽個案外，未再有發現院友新感染個案。同時要求所有安老院／護養院員工進行每天快速抗原測試或定期核酸檢測，以找出可能的隱形傳播者，達致「早發現、早隔離、早治療」。

快速抗原測試

38. 除了透過核酸檢測方式確認陽性個案外，為了讓陽性個案盡快進行隔離，因應快速抗原測試套裝的普及使用，加上相關陽性結果相對可靠，並且有可以大規模應用、可自行檢測及方便易用等優點，政府於本年 2 月 25 日亦宣布，由即日起，市民不論是使用政府派發或自行購買的快速抗原測試套裝，若自行檢測後得出陽性結果，均應視為檢測陽性個案，並應避免外出，留在家中，減低病毒擴散。

39. 為更準確掌握疫情以及更精準地為較高風險患者提供適切支援，政府於 3 月 7 日正式推出 2019 冠狀病毒快速抗原測試陽性結果人士申報系統⁶，供有關人士作出申報，以加快支援檢測陽性個案的工作。由於近日經申報系統呈報的個案中部分在其後的核酸檢測結果呈陰性，由 6 月 7 起，政府會對所有經快速抗原檢測呈陽性的自我呈報個案進行覆核，即每宗呈報個案均須經核酸檢測覆核才會被視為確診個案，而衛生防護中心亦只會公布於申報系統呈報並經核酸檢測核實結果為陽性的個案。

40. 為配合上述檢測策略，政府繼續多管齊下加強監測和檢測力度。除了全港 19 間社區檢測中心及約 80 個流動採樣站會繼續為須接受強制檢測的人士、指定行業的員工及其他有需要和「願檢盡檢」人士（特別是長者）提供檢測服務外，亦會繼續加強在各區採集污水樣本進行新型冠狀病毒檢測，並要求身處指明地方的人士進行強制檢測，以及呼籲有

⁵ 曾於是次檢測前三個月內經核酸檢測或快速抗原測試呈陽性結果的院友無須檢測。

⁶ 有關系統載於 www.chp.gov.hk/ratp。

感染風險的當區居民及在該區工作的人士盡快進行檢測，達致大規模的「願檢盡檢」。

41. 政府會繼續用好中央支持，善用本地的檢測能力，並繼續以風險為本、具針對性的檢測策略，因應疫情發展適時審視檢測服務優次，以期盡早有效找出社區內的隱藏個案。

(h) 追蹤密切接觸者

42. 就特區政府一直根據「早發現、早隔離、早治療」的原則防止病毒在社區傳播。一旦發現社區個案，我們會通過多管齊下的方法「圍堵」病毒，並透過大規模強制檢測、追蹤及檢疫密切接觸者、污水監測等措施，把病毒擴散的機會減至最低。其中，追蹤接觸者是非常重要的一環。

43. 位於啟德的首個個案追蹤辦公室⁷（追蹤辦）於 2021 年 1 月開始運作。追蹤辦透過流行病學調查找出與病例有密切接觸或共同暴露的人士，以及該確診者曾暴露的場所（包括其居住場所、工作場所以及曾到訪的其他場所等），以識別出現聚集性個案或爆發的人群及場所。

44. 較早時個案的調查及追蹤工作主要集中識別高風險場所，包括出現聚集性個案的大廈、老人院舍及學校。及後由於個案數目回落，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已恢復個案及接觸者追蹤工作，包括詢問患者行蹤及索取「安心出行」資料，並從背後分析相關地方有沒有聚集性出現。如發現有場所屬高風險或出現爆發，衛生防護中心會發出強制檢測公告及安排密切接觸者進行檢疫。隨近日個案數字有所上升，我們已加強追蹤辦人手進行調查及追蹤工作。

(i) 污水監測工作

45. 環保保護署（環保署）和渠務署自 2020 年 10 月起聯同香港大學的跨學科團隊進行污水監測的研究，並實際應用於監測社區中的新冠病毒傳播情況。污水監測結果有助提供整體疫情發展預警及辨別出現潛在個案的地區，從而輔助控制社區疫情傳播。為持續進行污水檢測計劃，環保署／渠

⁷ 現時共有四個追蹤辦，其中兩個位於旺角，一個位於啟德，一個位於新蒲崗。

務署不斷提升污水採樣及檢測的能力，港大團隊更成功研發了一種（基於突變基因的 RT-qPCR 技術的）新檢測方法以快速分辨不同的變種病毒。

46. 為了能更早找到區內新冠病毒源頭，我們經評估風險後在污水檢測結果呈陽性的區域執行「圍封」行動或向在該區域內曾逗留的人士發出強制檢測公告，要求他們在指定時間內進行強制檢測。具體而言，由 1 月 27 日至 6 月 5 日期間，我們在 268 個污水檢測結果呈陽性的區域執行「圍封」行動，並成功找到 26 514 個居住於該些區域內的確診者，有助切斷傳播鏈，減低病毒進一步擴散。

(j) 社交距離措施

47. 本港第五波疫情自 3 月初到達頂峰以來持續大幅下降，每日新增個案數字逐步回落。各項疫情趨勢監測指標，包括污水監測病毒量、圍封強檢陽性比率、社區檢測陽性比率、香港大學公布的感染時點患病率、公立醫院多項院內監測數據等均顯示向下，而通過市民 4 月 8 日至 10 日大規模進行快速抗原測試，亦確認社區感染情況趨緩及未有大幅反彈跡象。政府認為有條件開始適度放寬社交距離措施，逐步有序恢復社會及經濟活動。

48. 因此，政府按照早前公布的計劃，於 4 月 21 日落實首階段放寬社交距離措施，當中包括延長餐飲處所營業時間至晚上 9 時 59 分，放寬每枱人數上限至四人，並容許進行不超過 20 人的宴會活動；重開健身中心、美容院及按摩院、公眾娛樂場所（包括戲院）、活動場所等部分第 599F 章所規管的表列處所；以及放寬公眾地方進行羣組聚集的人數上限至四人，並取消對在私人地方多戶聚集的限制。

49. 踏入 5 月，考慮到疫情相對穩定，而且須接種兩劑疫苗的「疫苗通行證」要求已於 4 月 30 日起實施，政府特別提早於 5 月 5 日起放寬三項社交距離措施，包括進一步放寬每枱人數上限至八人；重開泳池；以及豁免身處郊野公園的戶外範圍、在戶外公眾地方進行劇烈活動，或在戶外體育處所進行運動的市民佩戴口罩的要求。及後，政府亦按原定計劃於 5 月 19 日落實第二階段放寬社交距離措施，當中包括重

開酒吧／酒館以及其餘所有表列處所，並延長餐飲處所的營業時間至晚上 11 時 59 分；提升戲院、表演場地、博物館、活動場所、宗教處所等處所的人數限制至處所容納量上限的 85%，而戲院內則容許飲食；以及豁免市民在室內體育處所及符合換氣量要求的健身中心進行運動時的佩戴口罩要求。

50. 考慮到 Omicron 變異病毒株傳播力極高，政府在調整社交距離措施、容許社會及經濟活動有序恢復時，亦強調市民在處所重開期間必須嚴格遵守適用的防疫抗疫安排，包括須持有有效的「疫苗通行證」、使用「安心出行」流動應用程式、遵從處所內人數及場地容量限制、佩戴口罩、量度體溫等，以維持社區防控能力，盡量減低病毒在社區傳播的風險，防止疫情反彈而導致可能需要再次收緊社交距離措施。各相關部門會積極進行巡查，確保相關處所負責人及市民遵從各項要求。

51. 一如早前在 5 月底公布，現階段，政府不會在 6 月內實施社交距離措施第三階段放寬。政府會繼續密切留意疫情發展，不時檢視並在有需要時調整社交距離措施。

(k) 「疫苗通行證」

52. 《預防及控制疾病(疫苗通行證) 規例》(第 599L 章) 為實施「疫苗通行證」訂立法律框架，讓食衛局局長可發出「疫苗通行證指示」，指明「疫苗通行證」可應用於任何處所或公共交通工具。考慮到 12 歲以下的兒童在 1 月 21 日及 2 月 16 日起才可接種科興或復必泰疫苗，他們現階段會獲豁免於「疫苗通行證」的要求。至於就 2019 冠狀病毒病康復人士而言，他們在「疫苗通行證」下的接種要求視乎其康復日期、感染前接種的劑數及疫苗種類而有所不同。

53. 第三階段「疫苗通行證」已如期在 5 月 31 日起實施，以增加接種第三劑疫苗的誘因，務求進一步鞏固防疫屏障。第三階段「疫苗通行證」實施後，市民一般須已接種三劑疫苗方可進入一系列受規管的指明處所。以下人士符合第三階段接種要求，可繼續使用「疫苗通行證」：

一般人士：

- (a) 已接種三劑疫苗；或
- (b) 接種第二劑疫苗六個月內；

康復人士：

- (a) 已接種三劑或兩劑疫苗；
- (b) 康復後六個月內；
- (c) 康復後接種第一劑疫苗六個月內；或
- (d) 12 至 17 歲已接種一劑復必泰疫苗；

外地來港人士：抵港六個月內並持有「臨時疫苗通行證」；及

獲醫生證明不適合接種疫苗人士，並持有「新冠疫苗接種醫學豁免證明書」。

54. 另外，政府已宣布由 6 月 13 日起，食衛局、衛生署及醫管局轄下的指定醫療處所將以行政方式實施「疫苗通行證」安排，以保護使用公共醫療服務的市民大眾，及增加接種第三劑疫苗的誘因，務求進一步鞏固防疫屏障。

(I) 新冠疫苗接種計劃

55. 2019 冠狀病毒病大流行對全球造成前所未有的嚴重影響。要遏止病毒擴散和預防重症、住院及死亡個案，接種疫苗是最有效的措施。由政府主導的新冠疫苗接種計劃於 2021 年 2 月展開，為市民提供復必泰和科興兩款安全、有效的新冠疫苗。

56. 自疫苗接種計劃推行至今，政府合共採購超過 2 100 萬劑疫苗，包括超過 1 200 萬劑復必泰疫苗及 910 萬劑科興疫苗，我們有足夠的疫苗為全港合資格人士進行第一、第二和第三劑的疫苗接種。截至 6 月 8 日，本港市民合共接種了約 1 731 萬劑新冠疫苗。已接種最少一劑疫苗的市民約 672 萬名，當中包括 92.3% 的三歲或以上人口。

57. 政府一直以來鼓勵市民接種疫苗，特別是感染新冠病毒後死亡風險極高的長者、長期病患者及其他免疫力較弱人士，應為自己健康着想盡早接種疫苗。政府於本年第一季

一共加設了 18 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在最高峰時合共 28 間接種中心滿足市民接種疫苗的需求。現在，約 92.3% 的三歲或以上接種人口已接種了第一劑疫苗，第二劑有 87.5%；另外，12 歲或以上接種了第三劑疫苗的則有 60.5%。五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已在 5 月底陸續關閉，而兒童社區疫苗接種中心亦會整合服務和調整開放時間。21 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五間提供科興疫苗和 16 間提供復必泰疫苗）繼續於 6 月份為市民提供新冠疫苗接種服務。

58. 因應聯合科學委員會及專家顧問團的建議，政府早於 3 月中宣布提供第四劑疫苗予 12 歲或以上的免疫力弱人士，並於 4 月上旬開始提供第四劑疫苗予已接種三劑科興或復必泰疫苗的 60 歲或以上人士。政府其後於 5 月 21 日宣布，未曾受感染的 18 至 59 歲的人士，若有較高暴露風險（例如參與抗疫工作、提供跨境運輸或於管制站和港口工作的人員）或個人需要（例如海外升學或為符合到海外旅遊的規定），亦可選擇接種第四劑新冠疫苗。

59. 除了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我們亦會繼續透過以下途徑為市民接種疫苗，包括：

- (一) 於醫管局轄下的 13 間公立醫院⁸設立由私營醫護機構營運的新冠疫苗接種站，以方便在醫院覆診的病人和訪客，特別是專科門診的病人，適時接種復必泰疫苗。醫管局轄下的 59 間普通科門診亦提供疫苗接種服務，51 間提供科興疫苗，八間提供復必泰疫苗；
- (二) 於 18 間私營醫護機構共 79 個服務地點提供復必泰疫苗接種服務，以擴闊復必泰疫苗的接種網絡和提供額外接種渠道，進一步便利市民接種。另外，市民也可以到參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的私家醫生和診所接種科興疫苗。市民可直接聯絡這些機構和診所預約接種，無需透過官方網站作預約；及

⁸ 即大埔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荃灣仁濟醫院、瑪嘉烈醫院、律敦治醫院、博愛醫院、北區醫院、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將軍澳醫院、明愛醫院、威爾斯親王醫院、瑪麗醫院、伊利沙伯醫院和屯門醫院。

(三) 作為公營醫療系統的一部分，各區的地區康健中心及地區康健站積極在地區層面推動疫苗接種、宣傳和教育活動，協助市民，尤其長者，預約及安排疫苗接種。

長者接種疫苗

60. 為重點加快為長者接種疫苗，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會繼續向六十歲或以上長者派發「即日籌」。另外，衛生署轄下的 11 間長者健康中心亦會繼續為 65 歲或以上人士提供即場接種科興疫苗服務。民政事務總署及其轄下的十八區民政事務處亦會繼續在各區舉辦社區疫苗接種活動，讓各年齡層的市民，尤其長者，可盡早接種疫苗。

61. 我們由 4 月 19 日起推出「疫苗到戶接種服務」網站及查詢熱線，讓未曾接種新冠疫苗的七十歲或以上長者，或因病患或殘疾而行動不便人士，透過網站或電話登記上門接種科興疫苗服務。我們已於 4 月 26 日開展全港「疫苗到戶接種服務」。此外，政府在 4 月至 5 月內執行「圍封強檢」行動時，亦會收集相關樓宇內合資格的長者或行動不便人士的登記資料，再安排醫護人員在「疫苗到戶接種服務」中提供接種。

62. 此外，為進一步推動市民接種新冠疫苗，社會福利署、衛生署和醫管局均會主動接觸其服務使用者，並協助有需要的市民登記接種疫苗。

安老及殘疾人士院舍接種安排

63. 為加強安老院／護養院的防疫抗疫屏障，政府會繼續推動安老院／護養院院友及員工接種新冠疫苗，特別是第三劑疫苗。政府已於 3 月 18 日至 5 月 10 日期間完成三個階段的院舍外展疫苗接種工作。截至 5 月 31 日，安老院／護養院院友接種最少兩劑疫苗的比率為 66%，而接種最少三劑疫苗的比率則為 15%。而截至 5 月初，安老院／護養院員工接種最少兩劑疫苗的比率為 99%，而接種最少三劑疫苗的比率則為 47%。

兒童接種疫苗

64. 兒童接種科興疫苗的最低年齡為三歲，接種復必泰疫苗則為五歲。科興疫苗方面，除了父母可自行為子女預約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或私家診所接種外，政府亦為學校提供特別預約及接送服務安排學童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或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種疫苗，以及提供到校外展接種服務。至於復必泰疫苗，考慮到為兒童接種有關疫苗需要特別的製備程序，兒童社區疫苗接種中心自今年2月已開始提供服務。由6月1日起，沙田圓洲角體育館及荃灣體育館兒童疫苗接種中心將會分別遷往沙田香港中文大學醫院及葵涌林士德體育館。香港中文大學醫院及林士德體育館社區疫苗接種中心除了為12歲或以上人士接種復必泰疫苗外，亦會為五歲至11歲兒童接種適當劑量的復必泰疫苗。現時約74.5%的三至11歲兒童已接種了第一劑疫苗，第二劑約55.4%。

保障基金

65. 我們已成立10億元的保障基金。市民一旦因接種新冠疫苗而出現罕見或未能預見的嚴重不良反應時，他們仍然可以向藥廠追究責任，而保障基金會承擔經法庭或仲裁決定的賠償金額，並可以預支部分金額以盡早為有關市民提供經濟上的支援。截至5月23日，保障基金有258宗申請獲批，涉及速發嚴重過敏反應、住院治療、貝爾面癱、心肌炎/心包炎、多形性紅斑等個案，合共發放的金額為3,546萬元。

(m)外防輸入

66. 全球疫情仍然持續，特區政府在「動態清零」政策下，必須繼續「外防輸入」，維持嚴謹的入境防控措施。政府一直以非常嚴謹的登機、檢疫及檢測措施，加強對海外抵港人士的入境防控，以建立外防輸入的抗疫屏障，盡可能防止個案從香港以外輸入社區。任何從海外地區登機來港的人士，均須遵守三項基本要求，包括：

- (a) 登機前必須持有(i)檢測陰性結果證明及(ii)與所需強制檢疫期相應的指定檢疫酒店預訂房間確認書；

- (b) 抵港後必須在機場進行「檢測待行」；以及
- (c) 必須按閉環管理安排乘坐政府安排專車前往指定檢疫酒店進行強制檢疫，減低病毒進入社區的機會。
67. 因應本地及全球疫情發展，就海外地區及台灣而言，政府已適度調整抵港人士適用的登機、檢疫及檢測安排，包括：從 4 月 1 日起調整抵港人士的檢疫期至與本地個案緊密接觸者的檢疫期一致（即最少七天）及從 5 月 1 日起容許非香港居民入境等。
68. 鑑於不少海外地區就新冠病毒核酸檢測的規模陸續縮減，來港人士或難以在當地確認進行聚合酶連鎖反應(PCR)核酸檢測的化驗所或醫療機構是否具 ISO15189 認證或獲當地政府承認。考慮到這些人士在抵港後仍需進行「檢測待行」並按閉環管理安排到指定檢疫酒店進行強制檢疫，由 6 月 1 日起，來港人士在海外地區或台灣登機，只須出示預定起飛時間前 48 小時內由化驗所或醫療機構採樣進行的 PCR 核酸檢測陰性結果證明（登機前 48 小時核酸檢測證明），而無須出示該化驗所或醫療機構獲 ISO15189 認證，或獲所在地方的政府相關主管當局承認或核准的證明文件。
69. 在 Omicron 變異病毒株初開始在全球迅速蔓延時，為減低輸入風險，政府於去年 12 月 8 日開始，規定經香港轉機或過境的旅客亦須在登上來港客機時出示登機前核酸檢測證明。然而，隨着全球疫情進一步緩和，加上香港國際機場已加強防控措施去盡量分隔於香港轉機或過境的旅客，減低個案輸入社區的風險，政府由 6 月 1 日起，撤銷經香港轉機或過境的旅客須出示登機前 48 小時核酸檢測證明的要求。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會就轉機或過境的旅客在香港國際機場候機期間的安排繼續執行相關防控措施。政府亦會繼續就抵港並會進入社區的人士實施嚴謹的檢疫及檢測安排。
70. 同樣由於海外地區縮減新冠病毒檢測的規模，來港人士在登機前為幼童進行檢測亦出現困難。有見及此，由 6 月 1 日起，曾在海外地區或台灣逗留的 3 歲以下小童不必出示登機前 48 小時核酸檢測證明。然而，小童在抵港後仍須繼續按現行安排接受 PCR 核酸檢測(一般以糞便樣本作檢測)，

並在閉環管理下由指定車輛送往指定檢疫酒店接受強制檢疫。

71. 部分曾感染 2019 冠狀病毒病並已康復的人士體內可能仍有殘餘的病毒基因片段，或會於 PCR 核酸檢測中呈現。政府早前已公布，在一般情況下抵港人士若在香港國際機場「檢測待行」或在指定檢疫酒店進行強制檢疫期間的核酸檢測呈陽性結果但病毒量偏低，而相關抵港人士為 90 天內曾感染病毒的康復人士，衛生署會參考其核酸檢測結果數據及康復紀錄，考慮是否不界定為確診，並容許該抵港人士繼續留在指定檢疫酒店進行強制檢疫，而無須轉送往社區隔離設施酒店進行強制隔離。

72. 由於上述情況同樣可能於來港人士進行登機前 PCR 核酸檢測時出現，因此，政府為曾感染新冠病毒並於近期康復的來港人士提供替代的登機前檢測安排。由 6 月 1 日起，從海外地區或台灣來港而曾感染病毒的康復人士，如持有文件證明其登機來港前 14 天至 90 天內曾感染病毒並已康復，以及其登機前 24 小時內進行的快速抗原測試結果為陰性，亦可例外獲准登機來港。

73. 此外，為加強監察從指定檢疫酒店提早完成強制檢疫的抵港人士，盡早發現並隔離感染者，所有在 5 月 24 日或以後抵港並提早完成強制檢疫的有關人士，須額外於抵港第 9 天進行強制檢測。換言之，相關抵港人士如提早完成強制檢疫，除了須在指定檢疫酒店強制檢疫期間每天進行快速抗原測試及於抵港第 5 天進行 PCR 核酸檢測，他們在提早完成強制檢疫後仍須於抵港第 9 天及第 12 天到社區檢測中心、流動採樣站或自費到獲政府認可的本地醫療檢測機構以專業拭子採樣進行強制 PCR 核酸檢測。

74. 除檢疫及檢測安排外，航班「熔斷機制」亦為控制入境流量的措施之一，以避免短時間內從個別較高風險地區輸入大量個案，因此在「外防輸入」的防疫策略下仍有需要維持。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為促使航空公司盡力查核乘客是否不符合登機條件，同時避免影響航空公司運作及來港人士行程，由 6 月 1 日起，如某航班因有乘客未能符合登機條件來港而觸及機制，機管局將就 10 天內首次出現有關情況的

航線對該航空公司發出警告並罰款 20,000 元，如有關航線的航班在 10 天內再次觸及有關指標，則相關航空公司從同一地點抵港的民航客機航線將被禁止着陸香港 5 天。如航空公司拒絕支付罰款，則航線第一次觸及有關指標時將按現有安排禁止着陸香港 5 天。

75. 為預防本地個案輸出和配合國家的抗疫工作，自 3 月起，前往內地或澳門的人士須在香港離境前，在機場或陸路出入境管制站進行額外的免費快速 PCR 核酸檢測，有關人士檢測結果必須為陰性方可繼續行程。為進一步配合內地的檢測安排，有關的特別核酸檢測自 4 月 13 日起以鼻咽拭子收集檢測樣本進行。向政府提供檢測服務的承辦商均符合質量評估並具備相關的實驗所認證資格，亦通過衛生防護中心的持續評估計劃。相關安排亦有效確保檢測承辦商的檢測限及敏感度均符合內地有關要求。一般而言，病毒檢測出現不同結果（例如先在本港進行的離境前檢測，和及後在內地進行的入境後檢測）可能受病毒潛伏期等因素影響，與本港檢測的專業性及準確性無關。

徵詢意見

76. 請委員閱悉本文件的內容。

食物及衛生局
衛生署
醫院管理局
2022 年 6 月